

農會漁會信用部檢查手冊(異動版)

一、財務狀況與經營績效(共 4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1.2.1.2.1	A.餘裕資金(轉存金融機構之定期性存款總額)是否依「農會漁會信用部業務輔導資金融通及餘裕資金轉存辦法」第10條及第10條之1規定辦理?	A.餘裕資金(轉存金融機構之定期性存款總額)是否依「農會漁會信用部業務輔導資金融通及餘裕資金轉存辦法」第10條及第10條之1規定辦理?	「農業金融法」 第 31 條第 4 項規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6.29 農金字第 1115074223 號令修正「農會漁會信用部業務輔導資金融通及餘裕資金轉存辦法」第 10 條及第 10 條之 1 <u>全國農業金庫 111.9.14 所頒「農會漁會信用部餘裕資金轉存全國農業金庫以外之其他本國金融機構作業規範」(範本)及「農會漁會信用部收受其他農會漁會信用部轉存款作業要點」(範本)</u>	增列引用業務規章，並刪除法規名稱引號。
1.2.1.8.4.1	a.是否訂定承受擔保品處理規範及作業	a.是否訂定承受擔保品處理規範及作業	全 國 農 業 金 庫	修正引用業務規章。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程序？是否確實審慎評估相關風險並依內規辦理？	程序？是否確實審慎評估相關風險並依內規辦理？	111.12.16 111.5.27 所頒「農會漁會信用部投標承受擔保品及其處分辦法」「農會漁會信用部承受或標購擔保物及其處分實施準則」(範本)及「農會漁會信用部投標承受質押品及其處分辦法」(範本)	
1.2.1.8.4.7	g.對災區之農地、漁塭及其他農業相關設施向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全部毀損或滅失者，依貸款餘額予以承受其擔保品，是否依相關規定辦理？	g.對災區之農地、漁塭與其他農業相關設施向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全部毀損或滅失者，依貸款餘額予以承受其擔保品，是否依相關規定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12.1農金字第 1115074484 號令修正「金融機構承受災區農地漁塭及與其他農業相關設施放款擔保品全部毀損或滅失補助辦法」	修正引用法令。
3.4.2	(2)是否確實依風險權數分類，並正確區分其風險權數歸屬？是否依規定將所辦理之餘屋貸款，包括舊貸案屆期續貸或轉貸之案件，適用 100%之風險權數？	(2)是否確實依風險權數分類，並正確區分其風險權數歸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8.26農授金字第 1115074367A 號函	新增引用法令及查核事項。

二、存款業務(共 1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3.1	1.有無職員代客辦理存、提款或代客保管印鑑、存摺之情事？	1.有無職員代客辦理存、提款或代客保管印鑑、存摺之情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7.8.29 農授金字第 1075074419 號函 財政部 85.12.4 台財融字第 85354873 號函	增列引用法令，另本會 111 年 7 月 28 日金管銀國字第 1110272325 號函停止適用財政部 85.12.4 台財融字第 85354873 號函，爰刪除前述函令。

三、授信業務（共 11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4.2	2.辦理 <u>中央銀行管制之</u> 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包括購置高價住宅貸款、購屋貸款、購地貸款、餘屋貸款及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其辦理情形及貸款條件： <u>是否依中央銀行信用管制規定辦理？辦理購地貸款是否依規定要求借款人切結於「一定期間」(最長以 18 個月為原則)動工興建及辦理相關徵審與貸後</u>	2. 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包括購置高價住宅貸款、購屋貸款、購地貸款、餘屋貸款及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其辦理情形及貸款條件： <u>是否依中央銀行信用管制規定辦理？辦理購地貸款是否依規定要求借款人切結於「一定期間」(最長以 18 個月為原則)動工興建及辦理相關徵審與貸後管理作業？</u>	中央銀行 110.12.16「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規定」修正規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1.19 農授金字第 1110202148 號函及中央銀行 111.1.13 台央業字第 1110003408 號函	新增查核事項及項次調整。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管理作業？			
4.2.1	(1)是否依中央銀行信用管制規定辦理？辦理購地貸款是否依規定要求借款人切結於「一定期間」(最長以 18 個月為原則)動工興建及辦理相關徵審與貸後管理作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1.19 農授金字第 1110202148 號函及中央銀行 111.1.13 台央業字第 1110003408 號函	本項項次調整。
4.2.2	(2)是否增訂徵授信作業檢核表，檢視有無違反規定？辦理購屋貸款除依前開檢核事項外，是否依規定之檢核事項辦理檢核(含非屬中央銀行管制之購屋貸款)，及嚴禁信用部授信業務人員參與或涉入建商、代銷或仲介業者炒房所舉辦之炒房相關活動，與避免受理該等來源案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9.14 農授金字第 1115012075 號函 全國農業金庫 111.12.16 所頒「農會漁會信用部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作業要點」及相關檢核表(範本)及 111.9.14 所頒「農會漁會信用部辦理工業區土地抵押貸款作業要點」(範本)	新增查核事項及引用法令與業務規章。
4.2.3	(3)自 112 年起每年是否辦理 1 次專案內部稽核及自行查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9.14 農授金字第 1115012075 號函	新增查核事項及引用法令。
8.6	6.內部融資有「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	6.內部融資有「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	「農會漁會信用部業務管	增列引用法令，調整引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第七條第一項情事者，是否依規定辦理？	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第七條第一項情事者，是否依規定辦理？	理 同辦法」第 15 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10.4 農授金字第 1115074411 號函	用法令名稱。
9.4.10	(10)各項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借款人資格是否符合規定？除「農家綜合貸款」及「農業保險貸款」外，其他案件是否均送請授信審議委員會審議？對借款人領有固定薪資收入者，是否覈實審核認定其實際從事合於資格條件之農（漁）業勞動？對「農民經營及產銷班貸款」及「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之借戶是否無「農業以外專任職業」？如有兼職者，其所支領之年薪資所得加計執行業務所得之合計數，是否低於勞動基準法所定基本工資之全年總額？	(10)各項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借款人資格是否符合規定？除「農家綜合貸款」及「農業保險貸款」外，其他案件是否均送請授信審議委員會審議？對借款人領有固定薪資收入者，是否覈實審核認定其實際從事合於資格條件之農（漁）業勞動？對「農民經營及產銷班貸款」及「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之借戶是否無「農業以外專任職業」？如有兼職者，其所支領之年薪資所得加計執行業務所得之合計數，是否低於勞動基準法所定基本工資之全年總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96.8.20 農金三字第 0965014247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1.4.27 農授金字第 1015080173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2.12.19 農授金字第 1025080614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4.12.25 農授金字第 1040737978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8.11.22 農授金字第 1085084805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9.29 農金字第 1115085007 號令修正「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第 8 條第 2 項	修正引用法令。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及第 16 條第 2 項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7.29 農金字第 1105084729A 號 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7.29 農授金字第 1105084732A 號令	
9.4.16	(16)於貸款存續期間，是否視借款人還款情形，再辦理查驗，確實查驗借款人是否實際經營及有無違反「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第 21 條規定情事，並作成書面紀錄？對上揭辦法第 28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列貸款，於貸款存續期間，是否每年至少辦理一次查驗？	(16)於貸款存續期間，是否視借款人還款情形，再辦理查驗，確實查驗借款人是否實際經營及有無違反「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第 21 條規定情事，並作成書面紀錄？對上揭辦法第 28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列貸款，於貸款存續期間，是否每年至少辦理一次查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9.29 農金字第 1115085007 號 令修正「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 第 28 條	修正引用法令。
10.1	1.以特約轉嫁土地法第七十六條所定之登記規費負擔是否於簽訂借貸契約時以個別商議方式，載明於「特別條款」？	1.以特約轉嫁土地法第七十六條所定之登記規費負擔是否於簽訂契約時以個別商議方式，載明於「特別條款」？	公平交易委員會 104.9.25 公服字第 10412608431 號令修正「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金融業經營行為之規範說明 」 八、(七)五、(六)設	修正引用法令，並增列查核事項文字。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定抵押權登記費轉嫁之規定	
11.1	1.是否依規定列報逾期放款？對未符合免列報逾期放款之協議分期償還放款是否依規定列報？	1.是否依規定列報逾期放款？對未符合免列報逾期放款之協議分期償還放款是否依規定列報？	「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第7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10.4 農授金字第 1115074411 號函 財政部 83.2.16 台財融第 832292834 號函 財政部 86.8.23 台財融第 86639304 號函 財政部 87.1.2 台財融第 86661630 號函 財政部 87.8.31 台財融第 87734670 號函	增列引用法令，另本會 94 年 6 月 30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41000406 號令停止適用財政部 83.2.16 台財融第 832292834 號等四函，爰刪除前述函令。
11.5	5.對授信資產是否確實評估分類，並依分類結果提足備抵呆帳（第一類提列 1%【政府機關放款無需提列備抵呆帳】，第二類提列 2%，第三類提列 50%，第四類提列 100%）？	5.對授信資產是否確實評估分類，並依分類結果提足備抵呆帳（第一類提列 1%【政府機關放款無需提列備抵呆帳】，第二類提列 2%，第三類提列 50%，第四類提列 100%）？	「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第4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調整引用法令名稱，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8.31 農授金字第 1105074416 號函停止適用 108.10.29 農授金字第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對建築貸款是否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會信用部建築貸款管控措施」規定提列備抵呆帳？如經檢查機關(構)查核有漏列報建築貸款情形者，是否就漏列報 <u>次數</u> ， <u>逐次加計</u> 增提 0.5%之備抵呆帳？	對建築貸款是否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會信用部建築貸款管控措施」規定提列備抵呆帳？如經檢查機關(構)查核有漏列報建築貸款情形者，是否就漏列報金額再增提 0.5%之備抵呆帳？	103.12.30 農授金字第 1035074224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6.8.28 農授金字第 1065074401 號函修正之「農漁會信用部建築貸款管控措施」(含問與答)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8.31 農授金字第 1105074416 號函</u> 108.10.29 農授金字第 1085074477 號函	1085074477 號函，爰修正引用法令及查核事項，。
11.20	20.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延期還款案件依規定核准後，是否依「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第 2 條規定辦理授信資產評估？嗣後如有上開辦法第 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之情事，是否納入第 2~4 類評估？另依上開辦法第 4 條規定，是否審酌授信戶信用，債權之擔保及可能收回程度，辦理備抵呆帳之提	20.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延期還款案件依規定核准後，是否依「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第 2 條規定辦理授信資產評估？嗣後如有上開辦法第 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之情事，是否納入第 2~4 類評估？另依上開辦法第 4 條規定，是否審酌授信戶信用，債權之擔保及可能收回程度，辦理備抵呆帳之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102.4.2 農金三字第 1025080121 號函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10.4 農授金字第 1115074411 號函</u>	增列引用法令。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列？	列？		

四、內部管理(共 4 項)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u>2.2.4</u>	<u>(4)是否落實執行庫存現金每日覆點及每週不定期細點作業，以確認現金資產正確性？</u>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112.1.9 農金二字第 1125074006 號函	新增查核事項及引用法令與業務規章。
<u>2.2.5</u>	<u>(5)營業時間中確有進出金庫之必要，是否由主管或指派他人陪同，並設簿登記？</u>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112.1.9 農金二字第 1125074006 號函	新增查核事項及引用法令與業務規章。
2.7	7.辦理抵押權登記用印，有無將農漁會圖記及理事長印章或理事長專用章交由總幹事指示之會務單位專人保管及用印，並設簿登記列管？配合內政部推動跨縣市之抵押權相關登記服務，農漁會是否已將圖記證明函送可能受理業務之地政事務所備查，並提醒客戶以利申辦？	7.辦理抵押權登記用印，有無將農漁會圖記及理事長印章或理事長專用章交由總幹事指示之會務單位專人保管及用印，並設簿登記列管？配合內政部推動跨縣市之抵押權相關登記服務，農漁會是否已將圖記證明函送可能受理業務之地政事務所備查，並提醒客戶以利申辦？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3.12 農金字第 1105070073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110.8.13 農金二字第 1105043928 號函 全國農業金庫 110.9.8 所頒「農會漁會信用部辦理抵押權登記用印作業規範」(範本)	增列業務規章制訂機構及發布日期，並依時間先後調整引用法令順序。

項目編號	查核事項		法令規章	說明
	修正後	修正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3.12 農金字第 1105070073 號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110.8.13 農金二字第 1105043928 號函	
2.20.3	(3)對個資之蒐集、處理或利用，是否訂定個人資料管理程序？是否對員工辦理個人資料安全防护教育訓練及相關宣導措施？	(3)對個資之蒐集、處理或利用，是否訂定個人資料管理程序？是否對員工辦理個人資料安全防护教育訓練及相關宣導措施？	111.5.27 全國農業金庫 111.5.27 所頒「農會漁會信用部個人資料檔案蒐集、處理與利用作業要點」(範本)	調整業務規章文字順序。